

1616

信陽縣文史資料

第二輯

信陽縣文史資料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河南省信阳县委员会编

74

高举爱国主义旗帜
坚持存真求实原则
为三十六服务。

余自顺一九八六年
七月廿三日

前　　言

陈善同，字雨人，信阳县五里店人。清光绪二年（1876年）生于一个世代书香的官宦家庭。曾祖陈应元，以武庠生归标，官至都司；祖父陈梦兰，咸丰二年（1852年）壬子科进士，以翰林院庶吉士授刑部主事，历官郎中、工科给事中，掌江南、京畿道御史，调湖北荆州府知府。陈善同于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赴河南省乡试，中解元（第一名举人），二十九年（1903年）中进士，授翰林院编修。晚清时，历官大理院推事，都察院掌辽沈、新疆、陕西、京畿道御史，资政院议员。入民国，先后任河南豫西道观察使、豫东道观察使兼河道、河南提学使司提学使；北洋时期先后任参议院议员，河南省实业，财政厅长，河务总局局长，通志局局长、省长等职。1927年弃官退隐，日寇侵入时，逃居罗山县乡间，1941年病逝于潢川，终年六十六岁。

陈善同自二十九岁出仕至五十岁归隐，为官二十余年，既有直声又有文声。喜爱诗史，穷究经典，从未间断；弃官之后，更集中精力于著述。据《重修信阳县志·艺文志》记载，陈善同除总纂《重修信阳县志》三十一卷外，共著有：《春秋集传例义辑要》（三十二卷）、《春秋国际公例》（四卷）、《豫河续志》（二十四卷）、《陈氏族谱》、《先荆南公崇祀名宦乡贤录》、《正经录》（四卷）、《樗园奏稿》（四卷）、《樗园文存》（八卷）、《樗园诗存》（四卷）、《辛壬杂录》等，可惜都已散失。现在已发现存世的，只有由陈善同的同僚和友好赵金鉴、苏世珍、史宝

安、蒋藩、王佩箴、曹景彬、王厚麒、王荣播等八人于1922年集辑的《陈侍御奏稿》(四卷)，共收辑陈善同自宣统元年至三年(1909年至1911年)就任都察院御史三年间的奏稿，共七十一折(片)。内容涉及内政、外交、政治、经济、军事、吏治、边防、教育等各个方面。有犯颜直谏、力砭时弊；有献议变通旧制、改革吏治；有指名纠参权贵、弹劾贪官污吏；有奏请团结民心、为民请命；有提倡振兴实业、富国强兵；有纵论维持学术、整顿教育……等等。至陈善同的为人以及他在奏折中所阐明的立场观点，历史自有公论。但奏折中所陈述的具体内容，却从各个侧面真实地反映出中国最后一个封建王朝临终前的一幅衰朽没落的景象。有力地证明了封建制度的彻底覆灭，确是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

我们之所以将陈善同的奏稿七十一折(片)经过点断和简略注释公之于世，其宗旨主要是为史学工作者提供一份研究这段历史的参考资料。同时，我们也相信广大群众，在阅读这份奏稿时，是会用一分为二的观点来正确对待这些史料的。这份奏稿的点注，是由县政协委员、文史委员曹季彦主笔，历时近半年，县政协委员陈拥负责核校。对这二位同志的辛勤笔耕和从严治学的精神，我们深感钦佩。

尤其应当提到的是，信阳地区地方志总编辑室的领导和同志，给我们无私援借《陈侍御奏稿》复印本(四卷)和工具书；致使点注工作，得以顺利完成，借此谨致谢忱。

由于，我们是第一次接触陈侍御奏稿，加之手头资料匮乏，因此这个点注稿中，错讹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史学专家、学者、历史爱好者和陈善同先生的后裔，不吝赐教。

河南省信阳县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一九八六年七月一日

目 录

奏请固结民心折

《宣统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3)

奏请饬查办河南盗案折

《宣统元年十二月初四日》 (6)

奏陈盐务办法折

《宣统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10)

奏请整顿盐务由淮北试办片 (13)

奏请将州县监禁人犯分别查办片 (15)

奏请及时典学折

《宣统二年正月十六日》 (16)

奏请申明限制调委州县定章折 (19)

奏陈藏务折

《宣统二年二月初五日》 (22)

奏陈海军事宜折

《宣统二年二月十六日》 (27)

奏参候选知县贺昌运片 (29)

奏陈预弭路矿等交涉案件折

《宣统二年三月十二日》	(30)
请饬学部自编中学教科书片	(33)
奏参河南舞阳知县×××片	(35)
奏参河南巩县知县×××片	(36)
为湖南民变奏请恤抚民困折	
《宣统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39)
奏参绥远城将军信勤片	(42)
奏陈河南修武矿务交涉请饬予维持案折	
《宣统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43)
奏请令资政院议员先事筹备折	(46)
奏陈筹备宪政分事分地办法折	
《宣统二年五月初九日》	(48)
奏参广东水师提督李准折	
《宣统二年五月二十日》	(51)
奏陈政策政权两弊及改并宪政编查馆折	
《宣统二年七月初六日》	(54)
奏请将五月九日折件交议折	
《宣统二年七月初六日》	(68)
密陈日俄协约大计折	

《宣统二年八月初二日》	(69)
奏请维持学术折	
《宣统二年八月初二日》	(73)
奏陈内阁中书壅滞请变通旧制片	(78)
奏参查办河南长葛民变案件委员候补知府等折	
《宣统二年八月十七日》	(80)
奏请厘剔衙蠹折	
《宣统二年十月初五日》	(83)
奏请裁禁各省三节两寿及一切迎	
送等规礼片	(84)
密陈东三省边务折	
《宣统二年十月初五日》	(85)
密陈新疆边务片	(86)
再请典学折	
《宣统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87)
请变通近畿陆军不归各该省督抚调遣	
章程片	(88)
奏参黔抚庞鸿书折	

- 《宣统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89)
奏请将河南灾赈并入江皖账案办理片 (92)
奏请大举治淮以工代赈折
《宣统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93)
奏请释服后杜逸豫之渐折
《宣统三年正月十八日》 (97)
奏请撤销甄别降革捐复新章折
《宣统三年二月初二日》 (98)
奏请防疫宜持以镇静折
《宣统三年二月初二日》 (100)
奏请将贻谷正法折
《宣统三年二月十七日》 (102)
请申明保举定章程片 (105)
奏请辑绥内乱办法折
《宣统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107)
请振兴实业四要片 (113)
请拓充京师自来水片 (115)
请禁止国民军片 (116)

- 奏请新内阁策励始事折
《宣统三年五月初十日》..... (117)
- 请甄别审判人员片..... (118)
- 奏请申儆官邪折
《宣统三年五月初十日》..... (120)
- 奏请速行保商政策折
《宣统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122)
- 奏劾河南提法使和尔庚额等片..... (124)
- 奏陈安插已收路款办法折
《宣统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126)
- 奏请筹办沿边地图折
《宣统三年六月十五日》..... (130)
- 奏参吉林巡抚陈昭常折
《宣统三年六月十五日》..... (132)
- 请派高等实业毕业生往美实习片..... (134)
- 奏陈设立内阁管见六端折
《宣统三年闰六月初一日》..... (135)
- 请复命盗案展参旧例片..... (140)

- 奏参江苏巡抚程德全折
《宣统三年闰六月二十日》 (141)
- 奏请核改弼德院官制折
《宣统三年七月初五日》 (144)
- 请申明弼德院性质片 (147)
- 奏陈典学要务四端折
《宣统三年七月十五日》 (148)
- 奏参盛宣怀并请设法维持川路折
《宣统三年七月十九日》 (152)
- 请饬禁查办路事骚扰片 (154)
- 奏请严革革道蔡乃煌正法折
《宣统三年七月十九日》 (156)
- 奏陈鄂省军事机宜折
《宣统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157)
- 奏诛革督瑞澂及革提张彪折
《宣统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158)
- 请解散川鄂被胁之官弁士绅片 (160)
- 请防范河南土匪片 (161)

- 请赈济江皖浙湘鄂等处饥民片 (162)
奏请实力修省折
 《宣统三年八月一日》 (163)
请分别褒惩捐躯从乱各员片 (170)
再请变通陆军归部直接管辖片 (170)
请派知兵大员镇守河南片 (171)

附录

- 陈善同传略 (172)
陈善同简要年表 (178)

启事

(一九二二年)

敬启者，陈雨人先生，前清官御史时，直声震海寓。每一疏出，咸争先睹之以为快。同人等曩在报端^①，曾经披诵数篇，钦之久矣。壬戌之岁^②，河南重修通志局成立。同人等每聚于汴垣谈艺之余，询及尔时奏稿，先生出以相示，始得读出全帙。卷首有丁制军巡卿之序^③，所谓谋国以固人心为本、论治以正学术为归，而惜清廷不究其用，诚有慨乎言之也。同人等谋付剞劂^④，先生固让，以为前朝旧事，已成过眼之烟云，何必重提以留痕迹。同人则谓国体虽更，国民不异，况今之人心学术，以视昔日何如乎？即不必藉广流传，又何妨以公同好。务间展阅，岂不贤于讐官说部之为耶！遂不俟先生之承诺，竟以付印。兹已装订四册，用陈记室^⑤，或不以同人等为选事乎^⑥？专布敬颂。

箸祺

赵金鑒 苏世珍

史宝安 蒋藩

王佩箴 曹景彬 同启

王厚麒 王荣播

簡注：①同人：旧社会许多朋友或同僚对外之合称。曩，(曩上) nāng。从前。往日。②壬戌之岁：即民国十一年（公元1922年）。③丁制军巡卿：清代对总督称“制台”，也称“军门”。此处合称制军。丁巡卿，后有注。④剞劂：(奇·决) jī · jüe。《楚辞·汉·严忌·哀时命》“握剞劂而不用兮”。雕刻用具。剞为曲刀、劂为曲凿，后泛用作雕板或印书。⑤记室

室：官职名。东汉以后，元代以前，各王公大臣都设有记室，掌管章表文檄的草拟。此处用作别人书房的尊称。^⑥选事：自请做事之意。《国语·鲁上》“鲁饥……君不命吾子，吾子请之，其为选事乎。”

陈侍御奏稿序

(一九一三年)

信阳陈雨人侍御^①，余戚也。前清季年，以文学侍从之臣转官御史，在台仅二年，献替甚多^②。每一疏稿出，众目睽睽，各报纸辗转登载，中外传诵，想望丰采，盖三霖后朝阳鸣凤也^③。然而当时权要颇深苦之，每军机大臣早值，闻侍御有封事^④，辄动容相告曰陈某又来矣，其为时严惮如此。侍御洞悉民情，深谙治理，性情极平易近人。而定大计、决大疑，侃侃无所挠屈。所敷陈大抵可验之实行，非苟为涂饰以博直声者。至其谋国以固人心为本，论治以正学术为归，在当时言后日事，几如烛照，计数尤非浅儒所能道其隻字。运会正否，众听不聪，有臣如侍御竟不令一究其用，特可惜也。清社既屋^⑤，侍御汇集其前后所上疏稿八十余件^⑥，出以见示，余因得受而卒读之。为贅数语于此，藉志私慨以俟后之论史者。夏历癸丑三月，罗山丁振铎识^⑦。

简注：①侍御：古代贵族侍从之官。清代把御史称作侍御。

②献替：献可替否之意。三国时蔡邕疏奏中有“智浅谋陋，无所献替。”之语。③三霖：指光绪、宣统年间，敢于直谏的御史赵启霖、江春霖、赵炳麟三人。

朝阳鸣凤：《诗经·大雅·卷阿》“凤凰鸣矣，于彼

高尚。梧桐生矣，于彼朝阳。”后来人们用作贤才遇时和佳瑞之兆。晋代张华把顾荣称为“凤鸣朝阳”。

④封事：古时大臣呈奏机密，都密封以防泄露。唐杜甫诗“明朝有封事、数问夜如何。”⑤涂饰以博直声：指臣子伪作忠谏，求取直声。⑥清社既屋：指清朝社稷已经灭亡。⑦八十餘件：现存疏稿只有七十一件，恐有散轶。⑧夏历癸丑：即1913年（民国二年）。

⑨丁振铎：河南罗山人。字声伯，号巡卿。清同治年间进士，曾任翰林院编修、武英殿功臣纂修官、国史馆总纂官、监察御史、会试考官、云南及广西巡抚、云贵及闽浙总督、资政院禁烟大臣、弼德院顾问大臣。民国三年袁世凯聘为审稽院院长及大总统高级顾问。当年八月卒于北京。

卷 首

奏请固结民心折

《宣统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奏为时局艰难，亟应固结民心以固邦本而维宪政恭折仰祈圣鉴事^①。窃维民心者宪政之根本，必民心固结而后立宪乃易为功。我朝抚有区夏垂三百年，深仁厚泽洽肌洽髓。臣向在乡间，见士庶等谈及时会之艰虞^②，外侮之交迫，无不激昂奋臂，思为国家一效前驱。未尝不叹列圣培养之深^③，足以使民不忘，历奕世犹固结不解有如此也^④。近年以来朝廷筹备立宪，殷殷以庶政公诸舆论为宗旨，固已扼宪政之要图。薄海臣民感千载一时之遇，应罔不淬厉精神赞成郅

治^⑤。然臣默察今日之民心，转不如前此之可恃者何也？窃虑此时筹备宪政人员，必有不善奉行，为朝廷敛怨于下者^⑥，是固不可不察也。筹加税、派杂捐取之于民，固仍将用之于民也。而经理款项者，或以便其侵蚀之私，或以投之无用之地。民愚无知，直以为是将以亿万人脂膏，供一二人挥霍耳。此足以敛怨者一。路矿之权、海陆之利，民据公理争之，固终望为大局保之也。而职掌外交者，或希无事而为苟且之调停，或虑开衅而为意外之退让。众怒所集，直以为是将内地生灵，作外人奴隶耳。此足以敛怨者二。改订刑律所以广同仁也。而地方官阳托轻省之名，阴行延玩之实^⑦。或工为讳盗之术，抢劫风行而不之闻；或溺于救生之说^⑧，冤滞日积而莫之恤。姑息在一人，而流毒在一路，民几疑维持治安之策，为豢养奸宄之资矣。此足以敛怨者三。邮电船路所以利民用也。而经营之员气焰薰灼，几有不可向迩之势^⑨。于部章之限制，则任意增减；于民商之交涉，则遇事留难。未及见利而害先随之，民不以为交通之便，而以为阱陷之设矣。此足以敛怨者四。警政所以维持秩序、军政所以靖祸乱也。而无赖之徒充牣其中^⑩，或营赃私而交通匪类；或藉侦察而鱼肉乡愚。本以御暴反以为暴。民不以为保障之依，而以为芒刺之集矣^⑪。此足以敛怨者五。举行各政，势不能不派员分任调查稽察之责。而绎络四出冠盖相望，或妄逞意气而滥用威权；或变乱例章而察及微末。将以除弊反以生弊。民未受多方整顿之益，乃先滋供亿无穷之扰矣。此足以敛怨者六。具此六怨，是以人民对于官吏，无论何人何事，概以不肖之心待之。其气日益嚣，其志日益摇，而其忠君爱国之心乃日益薄而不可深恃，则皆朝廷敛怨者之

罪也。光绪三十四年八月初一日钦奉谕旨^⑫：“现值国势积弱事变纷乘，非朝野同心不足以图存立。内外臣工同受国恩，当警觉沈迷扫除积习。”等因钦此，仰见先朝维持国本之至意，实万世臣民所应遵守。应请明降谕旨，饬下各部、院堂官，各省督、抚严诫所属。嗣后办理一切政务，务当恪遵懿训共体时艰，以团结民心为本，以推行宪政为归。敢有因仍积习，致滋怨讟者^⑬，应由该管长官随时考察，据实参办以儆效尤。庶国势日臻巩固^⑭，而实行立宪自易措手矣。臣为时局艰难，亟应团结民心以保国本而维宪政起见，谨恭折具陈，是否有当，伏祈皇上圣鉴。谨奏。

片交各衙门知道。

简注：①折：古代大臣进本，由通政司转者呈叫题本，直达皇帝者叫折（摺）奏。②虞：忧虑戒备之意。《左传》宣十五年盟曰：“我不尔诈，尔无我虞。”③列圣：古时把皇帝称圣上。此处指清朝历代皇帝。④奕异：奕，累。异（祀）sì。指累代累年。⑤郅：（至）shì。大。极。⑥敛怨：引招怨恨之意。《诗·大雅·荡》“敛怨以为德”。⑦轻省：轻赋税、省刑罚之意。延玩，拖延之意。⑧救生之说：旧时老司刑官，执行着一条“救生不救死，救官不救民。”恶刁，以保持自己职位。⑨向迩：靠近。《尚书·益庚上》若火之燎于原，不可向迩。⑩惄：（忍）rěn满。⑪芒刺：芒，草名。尖刺锋锐。汉宣帝谒祖庙，大将军霍光倍乘，帝感如芒刺在背。⑫钦：敬佩。又古时对皇帝一切行事，都冠以钦字。如钦命、钦赐、钦定等。⑬

讟：（独）dú：诽谤、怨言。《左传》宣十二年：“今茲入郑，民不罢劳，君无怨讟，政有经矣。”
④臻：（真）zhēn。到达。完善。

奏请查办河南盗案折

《宣统元年十二月初四日》

奏为河南盗风日炽，沥陈实在情形，请旨饬下抚臣认真查办以重地方，恭折仰祈圣鉴事。窃河南地居腹内，自同治年间捻匪削平以后，休养生息四十余年，在直省中最称完善。乃近数年来吏治日就窳败，政务日就废弛，地方凋敝，百弊丛生，亦复为各省之冠。其为害通省最烈而最深者，尤莫如盗贼。臣请为皇上据实陈之。河南民风向称驯朴，民情畏官守法，服官其地者，皆视以为乐土。惟壤瘠产薄，居民不事蓄积，不务工商。从前抢劫之案，虽时有所闻，然其势尚未大张。自庚子以后，百物踊贵，谋生日艰，游墮日众富者率入于贫，贫者率流入盗，昌言不讳。而南、汝、光、浙及河、陕、汝两道境内最为猖獗。捉人勒赎之风，宛、洛一带尤甚。有拉牛犊、拉老犍、请观音、倒醋罐、撕票子等名目。而南阳裕州间维摩寺、袁店、石桥镇等处，及陕州卢氏县之官道口镇、关帝庙等处，几乎无人不匪，无日不劫，道路为之梗塞。其著名刀匪如南阳属之曲五妮、刘小娃、田小娃、赵忙、田玉振、杨复成、赵敬。汝南属之丁老八、韦秋子等各树党羽，互相联络。乃至明目张胆勒派居民银两，令送至某处，违者即焚其宅而杀其人。地方官习见不限然亦不敢问也。光绪三十一年十一月间，确山县汪家桥匪，械杀鄜